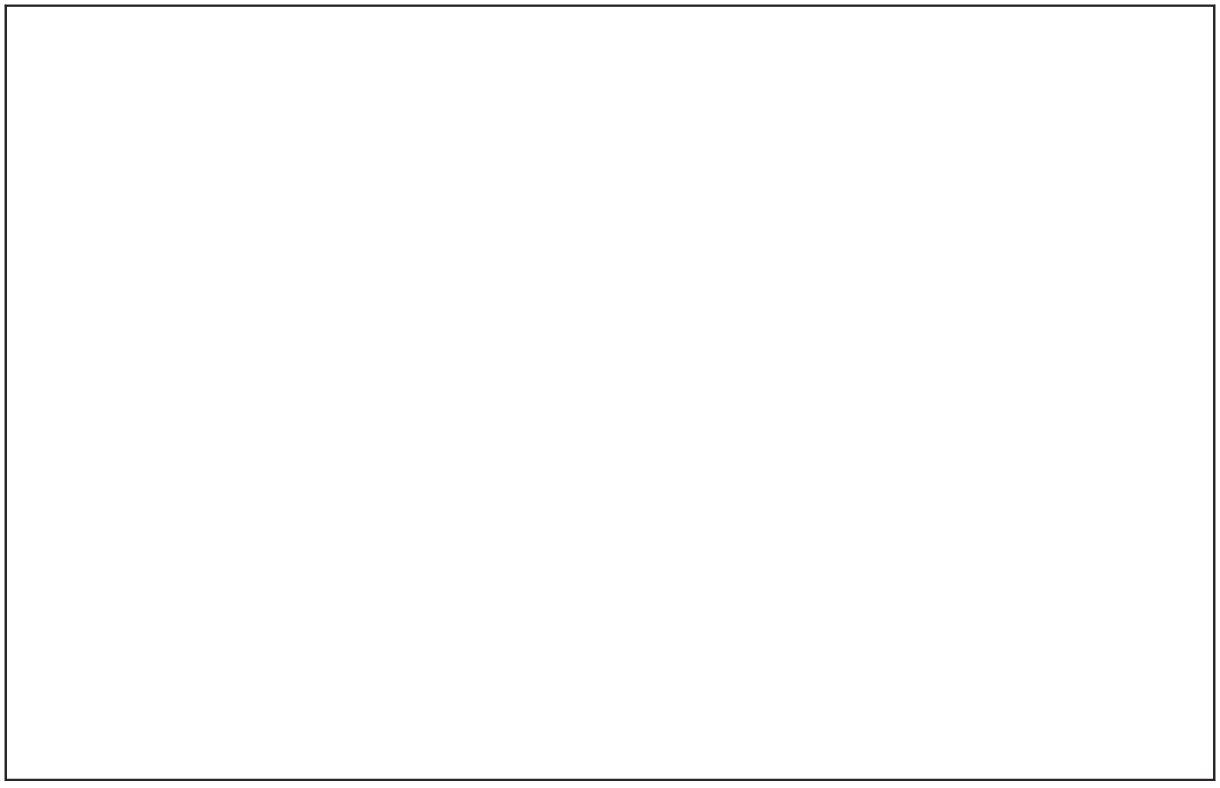
▫港交易▫結算所有限公▫▫▫港聯▫交易所有限公▫對本公▫　內▫概不負責，對其準確性或▫▫性亦不　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▫全部或任何部份內▫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▫而引致　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1. 背景

□ 2023年1月2/ □ ，本公□與F_l 訂立, 款□架□□， 此,F_l 將□本集團提供循環, 款融資，期限自2023年1月2/ □起至202 年1月2 □止 期一年。

2. 貸款□架協議

, 款□架□□ 主□□款概述 下：

□期： 2023年1月2/ □

訂約□： (_) 本公□；□

(_)F_l 。

期限： 自2023年1月2/ □起至202 年1月2 □止(□括□尾□)

交易內□： F_l 須、□ , 款□架□□□本隔集團

□價□策：　　本公□就□款□架□□下提供□項□款應□R□l□□付利□應下列適用利□總□年利□：(□)芝□所準管理有限公□(或接任管理該利□任何其他人士)管理並佈前瞻性□保隔離期限利□，其期限與利息期對應；加(□)息差(而該息差不得負□，且應□等□或不得高□本集團就有關期能按正常□業□款□一銀行或金融機構借□與有關□款金額且□件□元款項所□付利□)。

□付利□時□□式乃由R□l□□本集團經公平磋□而釐□。

3. 建議年□限

下表載列□款□架□□項下進行交易建□年度序序年序序序序序

上述建□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 f 及□予以釐□，其中□括：

- 本集團■ 未來融 計劃，□括下□「進行交易 理由□裨_」所述因促進產能 張而產生 預期持續□金管理需□；□

- □立第三□□本集團■提供 ， 款金額結□，□2020年12月31□、2021年12月31□□2022年12月31□分別 約人□幣1 元 、人□幣2 元 □人□幣1 元 。

4. 進行□易的理由及裨益

誠 本公□□期 2020年 月30□ 股章程□本公□□期 2022年 月2/□刊 年報所 露，本公□一 積極進行□下智能高□□殖加工一體□工程項

5. 董 □ 會 □ 認

, 款 □ 架 □ □ □ 其項下 進行 交易在本集團 □ 常 □ 一

F l 一 在開曼 成立 有限 企業，主 從事 控股服務。 本公 期 F l 普通 人 F l H ld， L td，而 F l H ld， L td則由 t l L td 接全 有。 t l L td由 ll ， L td控制，而 ll ， L td則由 全 有。 一 領 公 ，乃由 偉建 生、 t M d l 生 ， - l 生 立。其聚焦亞洲，秉持三 心 略：私市股權、信, 與市場 不動產。其總部設 亞洲，在亞洲所有主 市場均設有辦事處。 至2022年 月30 ， 管第 自

9. 釋義

「董事會」	指	董事會
「本公□」	指	山 東鳳祥股份有限公□，一 □2010年12月1 □在中國成立 股份有限公□，其H 股□聯交所主板上市
「關連人士」	指	有上市□則所 予 涵
「控股股東」	指	有上市□則所 予 涵
「董事」	指	本公□董事
「F l 」	指	F l H ld , L ，□開曼 成立 有限□ 企業，由 控制， 本公□之控股股東
「本集團」	指	本公□□其附[illegible]公□
「□港」	指	中國□港特別行□□
「上市□則」	指	□港聯□交易所有限公□□券上市□則
「, 款□□」	指	按, 款□架□□項下所□將由本集團成□公□與F l 訂立 , 款□□
「, 款□架□□」	指	F l 與本公□□2023年1月2/ □訂立 , 款□架□□，內□有關F l □本集團成□公□提供, 款
「 」	指	（前稱 H ld , L td），□2010年 月2/ □在開曼 註冊成立 有限公□

「中國」	指	中華人民共和國，就本公告而言，不包括香港、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
「人民幣」	指	中國法定貨幣
「受保隔離利益」	指	紐約梅隆銀行(或接任管理該利益之任何其他人士)管理並為受保隔離投資者之利益而持有之利益